

機密資訊保護(Proprietary Information Protection, PIP)聲明

立聲明書人 _____

緣 _____ (以下簡稱實習單位)基於與國立中山大學半導體及重點科技研究學院進行產學深度合作共育重點產業發展所需科技人才之目的，於立聲明書人在學期間(包括：大學修課及企業實習與研究)，以各種形式揭露、提供或展示實習單位之資訊予立聲明書人。為保護資訊之機密性，立聲明書人承諾未得到實習單位事前書面同意前，不得明示或默示透露任何機密資料予本學位論文或專題技術報告，亦不得逆向解析、逆向組裝或逆向編譯機密資料。

立聲明書人因違反本聲明而致實習單位遭受損害者，除應負擔相關民、刑事責任外，另應賠償實習單位因此所受之一切損失及所失利益，絕無異議。

此致

國立中山大學半導體及重點科技研究學院

立聲明書人：

學號：

指導教授：

共同指導教授：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